

例 言

- 一、本議事錄係根據本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會議記錄資料，編輯而成。
- 二、本刊內容按其性質分類編輯，計有會議記錄、決議事項、附錄等。
- 三、所有報告及詢答，未經發言者校對，如有詞未達意之處，幸祈發言者諒。
- 四、本刊付梓匆促，內容或有漏誤，在所難免，敬祈匡正。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 謹識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事錄目次

例 言	1
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事錄目次	2
壹、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	3
貳、代表席次表	4
代表出缺席一覽表.....	5
參、會議紀錄	6
肆、附錄	
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決議事項.....	26
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37

壹、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次別	議程/時間	上午	下午
112 年					09:00-12:00	02:00-05:00
月	日					
02	22	三	1	代表報到、開幕典禮、預備會議		
02	23	四	2	討論提案		
02	24	五	3	討論提案		
03	01	三	4	討論提案		
03	02	四	5	討論提案		
03	03	五	6	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		
議事大要				審議鄉公所提案		

貳、代表席次表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代表席次抽籤紀錄表			
號碼	姓名	號碼	姓名
1	吳鎮江	7	許伯榮
2	陳益昌	8	黃建元
3	洪振淞	9	黃厚綿
4	陳秀玲	10	黃怡雯
5	葉宸郝	11	粘惠青
6	施有信	12	

代表出缺席一覽表

席 號	1	2	3	5	6	7	8	9	10	11	12	備註
日期 姓名	吳鎮江	陳益昌	洪振淞	陳秀玲	葉宸郝	施有信	許伯榮	黃建元	黃厚綿	黃怡雯	粘惠青	
112. 02. 22	/	/	/	/	/	/	/	/	/	/	/	
112. 02. 23	/	/	/	/	○	/	/	/	/	/	/	
112. 02. 24	/	/	/	/	/	/	/	/	/	/	/	
112. 03. 01	/	/	/	/	/	/	/	/	/	/	/	
112. 03. 02	/	/	/	/	/	/	/	/	/	/	/	
112. 03. 03	/	/	/	/	/	/	/	/	/	/	/	
合 計	6 天	6 天	6 天	6 天	5 天	6 天	6 天	6 天	6 天	6 天	6 天	
備註	/ 表示出席 △ 表示缺席 ○ 表示請假											

參、會議紀錄

會次一：

時間：民國 112 年 02 月 22 日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吳鎮江 陳益昌 洪振淞 陳秀玲 葉宸郝 施有信 許伯榮
黃建元 黃厚綿 黃怡雯 粘惠青（共 11 人）

請假：（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缺席：（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列席：

福興鄉民代表會

秘書：洪蘅均

福興鄉公所

鄉長：蔣煙燈

財政課長：周盈榛

農業課長：王正欣

主計主任：翁靜如

幼兒園長：施懿玲

主任秘書：陳淑芬

建設課長：許明志

行政課長：許志郎

政風主任：吳仰琦

圖書館管理員：

民政課長：施昱伶

社政課長：莊燕惠

人事室主任：楊明憲

清潔隊長：史大慶

殯葬所長：張春貴

來賓：

主席：吳鎮江

紀錄：柯鴻猷

開會：如議程

議程：報到、開幕典禮

議事紀要：因代表簽到後陸續離席，未能成會。

會次二：

時間：民國 112 年 02 月 23 日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吳鎮江 陳益昌 洪振淞 陳秀玲 施有信 許伯榮
黃建元 黃厚綿 黃怡雯 粘惠青（共 10 人）

請假：（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缺席：（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列席：

福興鄉民代表會

秘書：洪蘅均

福興鄉公所

鄉長：蔣煙燈

財政課長：周盈榛

農業課長：王正欣

主計主任：翁靜如

幼兒園長：施懿玲

主任秘書：陳淑芬

建設課長：許明志

行政課長：許志郎

政風主任：吳仰琦

圖書館管理員：

民政課長：施昱伶

社政課長：莊燕惠

人事室主任：楊明憲

清潔隊長：史大慶

殯葬所長：張春貴

來賓：無

主席：吳鎮江

紀錄：柯鴻猷

開會：依程序表進行

議程：討論提案

吳主席鎮江：鄉長、副座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今天是召開本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本會期有公所提案 9 案，本會提案 1 件，請各位代表踴躍審議，大會開始。

洪秘書蘅均：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出席人數已達法定開會人數，報告大會議程：2 月 22 日報到、開幕典禮、預備會議；2 月 23 日討論提案；2 月 24 日討論提案；3 月 01 日討論提案、3 月 02 日討論提案；3 月 03 日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議事概要：審議鄉公所提案。

吳主席鎮江：施有信代表。

施代表有信：主席，因為我們有很多的新代表，這些都還不是很認識公所的各課室主管，所以我建議變更今天議程，請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誰是誰，負責甚麼樣的業務？逐一做個說明。

吳主席鎮江：各代表同仁對於施代表的變更議程建議有甚麼意見嗎？沒有的話就變更議程，請鄉公所各課室業務報告，大致上說一下，要說的很詳細的話我看一天也說不完，因為這次有很多是新任的代表，可能還不是很了解各課室的工作內容，現在就請各課室報告。

陳副主席益昌：業務報告之前請先自我介紹一下，讓我們代表同仁認識一下，最好經歷也說一下，謝謝。

洪秘書蘅均：請鄉長自我介紹一下。

蔣鄉長煙燈：略。

陳主秘淑芬：略。

許課長志郎：略。

許課長明志：略。

周課長盈榛：略。

王課長正欣：略。

楊主任明憲：略。

史隊長大慶：略。

翁主任靜如：略。

吳主任仰琦：略。

施園長懿玲：略。

張所長春貴：略。

吳主席鎮江：我們代表同仁對各課室業務還有不知道的是否要詢問？

陳副主席益昌：主席、是不是請鄉長指派哪個課室將各課室負責的業務，做一個表給他們，這樣看是要找哪一個課室就很清楚了。

吳主席鎮江：副主席說要請各課室負責甚麼樣的業務印一印，給我們這些新任的代表，鄉長這應該沒問題吧？可以啦。代表同仁還有甚麼意見嗎？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洪秘書蘅均：散會。

會次三：

時間：民國 112 年 02 月 24 日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吳鎮江 陳益昌 洪振淞 陳秀玲 葉宸郝 施有信 許伯榮
黃建元 黃厚綿 黃怡雯 粘惠青（共 11 人）

請假：（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缺席：（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列席：

福興鄉民代表會

秘書：洪蘅均

福興鄉公所

鄉長：蔣煙燈

財政課長：周盈榛

農業課長：王正欣

主計主任：翁靜如

幼兒園長：施懿玲

主任秘書：陳淑芬

建設課長：許明志

行政課長：許志郎

政風主任：吳仰琦

圖書館管理員：

民政課長：施昱伶

社政課長：莊燕惠

人事室主任：楊明憲

清潔隊長：林雅惠代

殯葬所長：張春貴

來賓：

主席：吳鎮江

紀錄：柯鴻猷

開會：如議程

議程：討論提案

議事紀要：因代表簽到後陸續離席，未能成會。

會次四：

時間：民國 112 年 03 月 01 日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吳鎮江 陳益昌 洪振淞 陳秀玲 葉宸郝 施有信 許伯榮

黃建元 黃厚綿 黃怡雯 粘惠青（共 11 人）

請假：（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缺席：（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列席：

福興鄉民代表會

秘書：洪蘅均

福興鄉公所

鄉長：蔣煙燈

財政課長：周盈榛

農業課長：王正欣

主計主任：翁靜如

幼兒園長：施懿玲

主任秘書：陳淑芬

建設課長：許明志

行政課長：許志郎

政風主任：吳仰琦

圖書館管理員：

民政課長：施昱伶

社政課長：莊燕惠

人事室主任：楊明憲

清潔隊長：史大慶

殯葬所長：張春貴

來賓：無

主席：吳鎮江

紀錄：柯鴻猷

開會：依程序表進行

議程：討論提案

議事紀要：因代表簽到後陸續離席，未能成會。

會次五：

時間：民國 112 年 03 月 02 日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吳鎮江 陳益昌 洪振淞 陳秀玲 葉宸郝 施有信 許伯榮
黃建元 黃厚綿 黃怡雯 粘惠青（共 11 人）

請假：（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缺席：（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列席：

福興鄉民代表會

秘書：洪蘅均

福興鄉公所

鄉長：蔣煙燈

財政課長：周盈榛

農業課長：王正欣

主計主任：翁靜如

幼兒園長：施懿玲

主任秘書：陳淑芬

建設課長：許明志

行政課長：許志郎

政風主任：吳仰琦

圖書館管理員：

民政課長：施昱伶

社政課長：莊燕惠

人事室主任：楊明憲

清潔隊長：黃世樑代

殯葬所長：張春貴

來賓：無

主席：吳鎮江

紀錄：柯鴻猷

開會：依程序表進行

議程：討論提案

吳主席鎮江：鄉長、主秘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今天是討論提案，等等有問題再請大家發問，現在開始審議，請秘書開始進行。

洪秘書蘅均：現在先審代表提案第一號案：類別：社政類，提案人：粘惠青；聯署人：本會各代表。

案由：建請公所研議修正本鄉敬老禮金發辦法 1 案！

理由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第一號案是粘惠青代表提案的，公所哪個課室要起來回答？社政課長。

莊課長燕惠：對於代表這個提案，我們首先感謝代表對我們社會福利的關心，社政課這邊有把我們去年 111 年的重陽敬老禮金發放人數做一個計算，我們去年 65 歲以上的計有 7,956 人，我們現在是 65 歲以上就有發重陽禮金，65 到 99 是每人 600 元，我們去年有修改，百歲人瑞是發兩千，對於代表的提案，我大概算了一下以我們去年的人數去計算的話，這樣大概會花 1 億 76 萬 6 仟，若以原本 600 的發放的話這樣大概是花 481 萬多，所以若以代表提案的話每年會多增加支出 594 萬多，這是以去年的人數作基準，也許未來每年人數會慢慢增加，因為現在人比較會照顧身體，所以平均壽命延長，所以說這對我們財源來說，可以要看我們財主及鄉長，也要看代表會這邊財源分配的問題，以上報告。

蔣鄉長煙燈：鄉公所的收入每年大概都是固定，這幾年公所收入有一直在減少，因為歲收有比較少的原因是因為我們都沒有都市計畫，所以歲收一直無法增加，所以說量入為出的前提下，我的建議啦也請代表會參考，65 歲至 99 歲，我們還是維持 600 元，百歲人瑞我們發一萬，以這個方式來發放，因為我們如果每年再增加 600 萬的支出，對鄉公所來說是一個負擔，我們也很希望說，鄉公所的財政如果寬裕的話，我們來照顧這些長輩是相當好，日後如果我們財政有增加的話，粘代表的提議我們可以來執行，但是目前來看的話是有點困難，如果我們把這個錢花在老年禮金的話，可能會排擠到我們一些我們基層的工務建設，所以說請大家做一個商議，謝謝。

吳主席鎮江：粘代表。

粘代表惠青：基於剛剛鄉長的回覆，本席有一點意見就是會排擠到基礎建設的話，按照鄉長跟中央的關係，他應該可以跟中央申請建設經費，因為社福這塊是無法跟中央申請的，我是希望說最近通膨真的太嚴重了，還是我們就是 65 歲以上我們就是通通加碼 500 元，現在縣府的財政狀況也是困難的狀況，也是至少讓長者 1 千，3、6、9 仟這樣還是有發，我們這樣的狀況我們去排富？

莊課長燕惠：縣府這邊 65 歲以上是 1 仟元，但是它等於是全部都有 1 仟元，對於有特殊身分的比如說低收，他是用 369 來發放，就是 65-79，3 仟，80-89，6 仟；90 到 99，9 仟這

樣，這是縣府的但是它還是全部都有啦，一般戶的話就是一仟元，以去年來說的話，我們總人數是 7,956 人，再增加 500 元的話，等於是會再多出 397 萬 8 仟。

蔣鄉長煙燈：主席，如果粘代表說的，我們如果說一般就是維持 600 元，然後這一些低收的，有一些特殊情形的，就以粘代表的提議給他們一仟的話，不可行？還是說我們這個提案先暫緩，視未來的財務狀況再來執行，剛剛粘代表會說可以向中央申請建設經費，其實有很多東西中央是不能補助的，中央可以補助的有一個範圍，並不是我們每一樣建設都能取得中央補助，但是我們這個老年禮金是每年都要花的，我們老年人一直再增加，因為我們福興鄉算是一個比較老的，一些長輩都住在鄉下，年輕人都往外跑，所以每年 65 歲以上的人一直再增加，如果我們歲入沒有增加而歲出一直再增加，對公所來說也會排擠到一些原本應有的福利，像我的施政目標，我是希望可以去照顧這些長輩及小孩，幫年輕人顧小孩，也鼓勵年長者能走入社區，以社區來照顧長輩，會比你給他 500、1000 元還要來的適當，因為我們鼓勵他進入社區，是他可以每一天都到社區裡面，我們社區可以提供共餐，像現在有一些社團或是企業也會提供一些雞腿或是豬肉還有一些素料，這都是任內去找出來的幫忙的，鼓勵這些長輩到社區裡面，這才是一個好的方法，但是現在有一些鄉鎮發放老年禮金是不一樣的，像是埔鹽鄉就沒有發放，我們有發，鹿港當然是他們經費比較多，所以福利又更好，我們有錢的話可以三節都發那更好，大家是不是可以再討論一下，用更好的方式來照顧這些長輩，謝謝。

粘代表惠青：不好意思，我更正一下，我這邊是建議鄉公所可以普發一仟，然後這些兩仟、三仟以上的，可以用排富去發放，我還是希望可以加碼，至於鄉長剛剛所說的社區關懷據點的事情，救我印象裡面，目前是縣府在做的嗎？

蔣鄉長煙燈：縣府當然也是在鼓勵啦，我們的中央衛福部這邊也是一直在鼓勵我們的社區，希望縣府跟公所可以一起來推動，我們福興鄉總共有 23 個社區，目前有 21 個社區在辦老人共餐，這是全彰化縣成績最好的一個鄉鎮，所以說如果我們把社區的費用可以編足一點，對這一些長輩其實

有更好的照顧，希望能把錢花在刀口上，讓這些長輩能夠有飯吃，這是我的想法，當然我也希望能參考我們其他代表的想法啦，大家一起來討論，謝謝。

黃代表厚綿：我是有支持惠青代表，我也有連署，這個事情我有去了解，就是我們福興鄉目前 65 歲以上長者有 7,871 位，是比去年還少，埔鹽沒有發放，芳苑有，但這不能表示說別人有我們就有，因為這還是要看我們自己的財政，我到外面去看的時候，是沒有人跟我說要增加啦，沒有聽到這個訊息，那我聽到的是說，住家比如說十字路口 6、7 戶人家，沒路燈線，東西被偷了，監視器因為沒燈光所以錄起來也是灰暗的，我要說的是，鄉親沒有提出的要求，我們就要幫他做了，但是鄉親提出來的要求，我們卻說沒有經費幫他做，所以我個人是認為說路平、燈亮先把這些基本民生該做的認真的做好，做到完善了有剩餘的經費再來做這個事情，這是我個人的想法，僅供參考。

粘代表惠青：在去年的選舉期間，聽到說明會都是公所有盈餘的部分，去年鄉長的鄉政說明會，我聽下來都是鄉長說公所有盈餘，所以我才會提這個案子，既然有盈餘我們為什麼不把社會福利做好？

蔣鄉長煙燈：報告所有的代表，其實我們福興鄉還有很多的工作沒有完成，都市計畫還有橋頭村要起掘的也要花大錢，所以說我們不能夠把這些錢分散，我們的都市計畫也要花大錢，所以我們有規劃編列了一條規劃設計費用，那只是規劃而已喔，規劃好了報內政部還有後面很多的福興鄉發展要用，福利的話我們是希望優先照顧小孩，幫這些年輕人，像我們今年就要開設幼幼班，從兩歲就開始收，幫他們省錢，不用讓他們去請保母，讓他們能夠放心的去工作，我們先做這一些，如果把錢給長輩的話，他們花掉了，我們也沒有辦法去做這一些，這些年我們有這些盈餘是因為我們量入為出，我們把錢省下來是因為我們有很多事情要做，福興鄉未來的發展都需要花錢，我們如果把都市計畫做好了，橋頭村的起掘也做好了，還有一些社區的活動中心要蓋，蓋一個活動中心要花兩仟伍百萬，縣府補助一仟，我們自己也要花一仟伍佰萬，這都是大工程，但是我們收入有限，把這幾年的結餘款

能夠拿來做地方建設，這是我們的大目標。

粘代表惠青：鄉長，基於剛剛您說的，福興鄉是一個長輩居多的鄉鎮，根據去年 11 月的人口結構統計表，我大概算了一下，我們目前高齡化程度，是 18.8%，既然長輩對於年輕人是一種負擔的話，我們是不是應該先照顧好長輩，因為我們這個年齡層來說是上有老，下有小，加上鄉長也在去年的 11 月 23 日也舉了個牌子寫著：增加敬老禮金，蔣煙燈來做。希望這不是鄉長的選舉口號，而是真正能做到這件事。

蔣鄉長煙燈：其實我在這次的選舉我都沒有提到敬老禮金的事情，粘代表所提的這些都是我的競爭對手所提的，這次的選舉我都沒有提到老人年金要怎麼發？一句都沒有，我還是希望先來照顧小孩啦，粘鄉長任內是 70 歲才開始發，我就職後把它提前 5 年，65 歲開始發，金額都是 500，但是先在會發 600 的原因，是因為我們本來村長會準備豬腳麵線，這個 80 元再加 20 元變 100 元再加上去，變成發 600 元，我也馬上屆齡可以領，如果可以多領，對我來說也是一種好處，這是對我們老人一點尊重，但是還是有很多事情要做啦，請大家一起來審議，看是這個案子先暫緩還是有其他的方式。

粘代表惠青：鄉長您本人的臉書在 2022 年 1 月 23 日有一張照片是增加敬老禮金蔣煙燈來做的牌子，所以我剛剛才會那樣說，就是希望鄉長能夠好好重視這個事情，我希望是普發，我們可以好好來研究這個案子。

蔣鄉長煙燈：看看各位代表的意見。

施代表有信：我是認為粘代表提這個案子也很有道理啦，鄉長說的要照顧小孩也有道理啦，總之就是要多方照顧，共餐也很重要，因為家人都出門工作，辦好一點也很要緊，至於建議的這個也是要視財源狀況，有辦法當然做最好，要是沒辦法就明年在打算，今年的預算也已經編好了啊，明年若財源好一點，明年再來編這樣，是不是大家看看意見如何？今年預算都編好每樣都要執行了，我的建議是這樣啦，謝謝。

吳主席鎮江：是不是就如施代表所說：今年的預算都編列好了，看明年財源怎樣再來編，這個案子就暫時延後，明年再打算。

洪秘書蘅均：現在審公所提案第 1 號案，類別：建設類，提案人：鄉

長蔣煙燈。

案由：為辦理「112年度福興鄉路平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縣府補助費用30萬元採納入預算辦理，擬請准予墊付，於113年度轉正。說明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各代表同仁對第一號案有沒有意見？不然照案通過。

洪秘書蘅均：第2號案，類別：社政類，提案人：鄉長蔣煙燈。

案由：為辦理本鄉鎮平社區活動中心興建經費案，所需經費預估為2仟500萬元整，（其中縣府補助1仟萬元整；本所自籌1仟500萬元整）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提請審議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113年度預算歸墊轉正。

說明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各代表同仁對第一號案有沒有意見？

蔣鄉長煙燈：我們鎮平村活動中心的興建，總經費需要兩仟伍佰萬，縣府補助一仟萬，所以我們還要支出1仟萬，我們現在鼓勵民眾出來共餐，鎮平社區沒有自己的活動中心，經過努力之後向文昌國小旁邊有一塊土地也順利取得，取得之後我們編列預算，希望今年能夠順利發包出去，把活動中心蓋起來，因為我們福興鄉還有很多社區沒有活動中心，包括外埔還有麥厝村，他們都沒有自己的活動中心，所以慢慢說如果有繼續取得土地的話，我們希望說每個村都能有一個活動中心，讓這些長輩能有一個地方讓他們去運動，一起共餐。

施代表有信：一仟伍佰萬有準備好起來嗎？有錢嗎？

莊課長燕惠：所以現在就是提代表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一仟伍佰萬是硬體嗎？有包含軟體嗎？

蔣鄉長煙燈：沒有軟體，只是硬體而已。

翁主任靜如：歲入歲出是採用這樣的方式，歲出編列跟歲入編列，一般來說是採用平衡的方式，代表所問的是有沒有錢？所以在總預算當中，當我的歲出歲入出現短絀的時候，我就會去移用我的歲計剩餘，以目前來看我們以前的歲計剩餘是還有剩的。

吳主席鎮江：這個沒有活動中心的齣，是一定要讓他們建的，還剩下幾村是一定要建的，這案還有意見嗎？不然照案通過。

洪秘書蘅均：第3號案，類別：社政類，提案人：鄉長蔣煙燈。

案由：為興建本鄉麥厝社區活動中心，擬撥用本鄉文昌段

1854-6 地號國有土地，因撥用國有土地須檢具興建經費來源，提請代表會審議同意自籌經費，待土地撥用完成再依實際建築經費編列預算。說明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第 3 號案有意見嗎？

黃代表厚綿：可以請鄉長解釋一下甚麼意思嗎？

蔣鄉長煙燈：請社政課解釋會比較清楚。

莊課長燕惠：這個案子就是麥厝活動中心預計蓋在文昌段 1854-6 這個國有地，我們後面有附一個國有不動產的撥用要點，第七點有提到說：我們要撥用這個國有財產的話，其中有一項是經費來源，我們要這塊地是要蓋活動中心，那我們必須要有說我們有這個財源，證明說我們撥用完成的話可以來蓋這個活動中心，這個可能離撥用的期程還有一段時間，所以我們是想說用這個變通的方式，跟代表會提案，讓代表會通過，證明說我們撥用這塊土地之後，我們有那個財源來蓋活動中心，那到時候如果說撥用完成的話，到時候再看整個的建築費用，依照當時的狀況我們再提出編列預算的報告。

吳主席鎮江：鄉長這是我們先有錢給他們看就是了？

蔣鄉長煙燈：是的，我們就是要準備錢給他們看，有土地話就要蓋了。

吳主席鎮江：代表同仁對這個案子沒有其他意見了嗎？那照案通過。

洪秘書蘅均：第 4 號案，類別：環保類，提案人：鄉長獎煙燈。

案由：彰化縣環境保護局辦理「111 年度彰化縣推動執行機關加強 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暨獎勵計畫」，本所績效良好榮獲特別獎，由環保局補助本所團體獎勵金計新臺幣 5 萬元整，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2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說明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這個是上頭的補助款，有意見嗎？沒意見通過。

洪秘書蘅均：第 5 號案，類別：環保類，提案人：鄉長獎煙燈。

案由：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112 年度資收關懷計畫」一案，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12 萬 2,584 元（補助款 12 萬 2,584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俟編列 112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說明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各代表同仁對這個案子有意見嗎？請清潔隊說明一下。

黃代理隊長：這個補助是縣府的補助，主要對象是給低收、中低收的補助。

蔣鄉長煙燈：這個我補充說明一下，這個補助對象是我們福興鄉有領取低收、中低收的證明這些人員，他們回收的東西拿到清潔隊來，用比較高的價格跟他們購買這樣，給他們補助這樣，這筆錢有 12 萬，而且要有中低收的證明，12 萬用完就沒有了，這個就是幫助一些中低收入戶有很多人在做回收的。

吳主席鎮江：對這個案子有意見嗎？不然照案通過。

洪秘書蘅均：第 6 號案，類別：教育類，提案人：鄉長獎煙燈。

案由：彰化縣政府核定本園辦理「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用教師助理員」經費計 19 萬 1,852 元整(補助款 17 萬 748 元、本所自籌款 2 萬 1,104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擬請准予墊付。說明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第 6 號案有意見嗎？不然照案通過。

洪秘書蘅均：第 7 號案，類別：建設類，提案人：鄉長獎煙燈。

案由：為推動本鄉建設發展，擬辦理「新訂福興都市計畫未來發展地區申請劃設為城鄉發展地區第二類之三案」，提請貴會同意。說明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第 7 號案，各代表同仁有意見嗎？鄉長

蔣鄉長煙燈：第 7 號案，我們是先要請規劃公司來幫我做一個規劃，所以說我們編這個預算來幫我們做規劃，我們都市計畫的範圍還可以調整，未來還要成立一個都市計畫委員會，大家一起來討論，希望我們的都市計畫可以趕快來辦，因為它有個期限所以要趕快來辦，另外有一點，我們以前的都市計畫去給鹿港給我們合併，合併之後將我們的停車場及工業用地都畫在我們福興鄉，但是如果說我們要把它獨立出來自己辦的話，我們自己要先有辦過都市計畫，我們後面才可以把它獨立出來自己辦，要不然話沒有辦法，因為我們福興村跟橋頭村有一部分是給鹿港合併，他們都沒有幫我們做，所以說鹿港都市計畫做到很好，我們福興鄉都沒有發展，所以說希望這回我們的預算可以通過的話，我們趕快來做一個規劃送內政部核定之後，我們趕快來進行，讓我們福興鄉能夠趕快來發展。

施代表有信：我們那個之前那個舊案後來如何？

蔣鄉長煙燈：之前我記得是您在當主秘的時候，那時候有一個案子我們在推都市計畫，我就職後將那個舊案送至內政部，內政部告訴我這個舊案就無法通過，因為當時開會有很多人抗議，所以那個案子變成沒有通過，所以就擱置在那，現在我們要變成重新規劃，重新規劃再送的話內政部就沒有意見，但他們希望我們一開始的都市計畫不要畫的太大，畫太大塊要取得這麼多人的同意有它的困難，先有之後再擴大，所以我們這次畫的就比較小，這也一併跟代表報告。

施代表有信：鄉長，我們這個舊案是撤回不是撤銷捏。

蔣鄉長煙燈：是的，我知道，內政部的意思是說，那個舊案當初我們辦座談會，很多人都不贊成，你現在再提舊案，那些人也是不贊成，內政部意思是這樣。

施代表有信：那些人都快死光了阿。

蔣鄉長煙燈：是這樣沒錯，但是他的希望是說我們再重新規劃這樣啦。

施代表有信：這個你再四年他也還不會下來。

蔣鄉長煙燈：當然，這個不會那麼快。

施代表有信：那要怎麼辦？

蔣鄉長煙燈：雖然沒那麼快，但是我們還是要有提案，希望能提案後送內政部能盡快通過，我們先做好讓下一任的鄉長趕快去推動，福興才會發展。

吳主席鎮江：黃代表。

黃代表厚綿：跟大家報告一個訊息，在 109 年 11 月 22 日我們公所在社尾村粿店巷有開一個地方座談會第二場，為什麼說這個訊息，是希望這個案子看甚麼時候要跟我們報告後續，難道又要是三年之後再來提一次？

蔣鄉長煙燈：當時辦理這個座談會之後，就遇到了疫情，不能夠群聚，所以才會暫停沒辦是因為這樣，現在當然因為大部分都開放了，我們如果沒有遇到疫情，工作就會一直推動下去，其他鄉鎮都有都市計畫就我們福興沒有，我很羨慕其他有都市計畫的鄉鎮，我上次去伸港，那個地方雖然是風頭水尾，但也是有都市計畫，所以我回來後馬上跟主秘、課長交代這個案子還是要繼續推下去。

黃代表厚綿：鄉長，不是說不要做，而是歡迎趕快做，我意思是多久要跟我們代表報告一次進度。

蔣鄉長煙燈：報告代表，以後我們每一次開會都會跟代表報告，如果有規畫發包的話也是會通知代表會，也歡迎代表隨時到建設課這邊詢問現在進度到哪了。

吳主席鎮江：陳代表。

陳代表秀玲：課長，既然都市計畫全國只有兩個鄉鎮沒有，我們落後恨多，既然我們有委託顧問公司來推動流程，再加上我們有很多都是新的代表，對於國土計畫法我們也完全不了解，城鄉發展區去行政部門去辦變更就好，還是需要民眾去配合？我想說你要給我們資料也應該連同這個流程怎麼辦，讓我們出去也可以跟民眾講，再來規劃的區域也不是在我們的選區之內，大家都會問說，為什麼是畫在那邊不是畫在這邊？我覺得應該要讓我們有一個說詞可以跟民眾說，不然每一個民眾也會希望說都市計畫畫在我那邊。

許課長明志：今天會提這個案子，其實也是地方上 109 年下鄉的時候，其實反對的聲音也不小，所以要推這個案子。大家心裡也是很矛盾，但是不推又不行，今天第一個問題就是說我們未來發展地區要先變更為發展地區，都還沒有到都市計畫的範圍，這個階段大概就要先花 800 萬，這個過程還會有公聽會還有聽取大家的意見，到最後還要送中央去審議，

吳主席鎮江：那還要很久。

許課長明志：對對，其實光是搞這些事情，其實兩年都不一定搞的好。

蔣鄉長煙燈：都市計畫法就比如說我們這個室內這塊土地，我們每個人的位置代表是一棟房子，要都市計劃就是要先鑑價，你的土地要先鑑價登記，再來地上物的徵收，地上物徵收錢給你領回去，但是土地鑑價錢沒有領回，以後都市計畫通過路都開好了，土地總共分五種，就是商業區，住一住二住三，住一就是大馬路旁，住二就是巷內，住三就是第幾弄，土地價格是不一樣的，到時候你要選土地，用你當初鑑價的土地金額去挑你現在都市計劃規劃好的土地，如果說你要挑商業區，商業區一坪 20 萬，你的金額是兩仟萬，你就是能選一百坪，如果選住三，一坪可能是 10 萬元，你的土地面積可能就比較大塊，所以分配比例跟那個幾%都沒有關係，全台灣省有都市計畫的都是用這個版本，地主也沒有損失。

吳主席鎮江：好了，對這個案子沒意見了齣，通過，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洪秘書蘅均：散會。

會次六：

時間：民國 112 年 03 月 03 日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吳鎮江 陳益昌 洪振淞 陳秀玲 葉宸郝 施有信 許伯榮
黃建元 黃厚綿 黃怡雯 粘惠青（共 11 人）

請假：（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缺席：（如出缺席一覽表 P5）

列席：

福興鄉民代表會

秘書：洪蘅均

福興鄉公所

鄉長：蔣煙燈

財政課長：周盈榛

農業課長：王正欣

主計主任：翁靜如

幼兒園長：施懿玲

主任秘書：陳淑芬

建設課長：許明志

行政課長：許志郎

政風主任：吳仰琦

圖書館管理員：

民政課長：施昱伶

社政課長：莊燕惠

人事室主任：楊明憲

清潔隊長：黃世樑代

殯葬所長：張春貴

來賓：無

主席：吳鎮江

紀錄：柯鴻猷

開會：依程序表進行

議程：討論提案

吳主席鎮江：今天繼續審查議案，今天多了一個議案是施代表所提，總共還剩 3 個議案，會議開始。

洪秘書蘅均：第 8 號案，類別：教育類，提案人：鄉長獎煙燈。

案由：為減輕本鄉鄉民負擔，擬提供就讀本鄉立幼兒園幼兒免收學雜費及代辦費案，擬檢陳 幼兒園收托辦法。理由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現在請主席宣布進入一讀。

吳主席鎮江：現在宣布進入一讀，各代表有沒有甚麼意見？施代表。

施代表有信：請相關單位說明一下。

施園長懿玲：因為目前就讀公立幼兒園只有第一胎要繳費，第二胎以上都不用繳費，只有交通費跟保險費，現在有的家長，

因為現在生得少，除了公所這邊有補助出生的 8 仟元，還有彰化縣政府的 3 萬元，我們今年又開辦了幼幼班，0 至 2 歲中央也有補助第一胎伍仟，第二胎六仟，第三胎七仟元，為了延續這些福利我們下學期也就是 112 學年度多開設了幼幼班，為了鼓勵家長讓小朋友提早入學，一學期只收 5,500 元，我們要補貼他們及早入學，公立幼兒園剛好有東區分班跟主園的西區，讓他們放著當蚊子館也不好，這個案件就是要造福我們福興鄉的鄉民，所以我們的收托辦法也有寫只針對福興鄉的鄉民。

吳主席鎮江：黃代表。

黃代表厚綿：大概一年有多少位？都是第一胎的嗎？

施園長懿玲：我們預估新進入學一學期大概有 70 幾位，我們是抓一年一百位，都是第一胎，第二胎中央就是補助免學雜費。

吳主席鎮江：施代表。

施代表有信：你這個辦法怎麼沒寫明要設籍多久？

施園長懿玲：這個我們後面的收托辦法有寫，裡面有一條年滿兩足歲，設籍福興鄉一年的幼兒。

施代表有信：我覺得應該要設籍兩年，因為有的家長會認為我們這邊福利較好移過來，這樣我們沒法真正照顧我們福興人。

吳主席鎮江：粘代表。

粘代表惠青：他是針對鄉托還是鄉民？

施園長懿玲：是鄉托，來就讀公立幼兒園的。

粘代表惠青：我想問一下目前全鄉有多少學齡人口？二至五歲的？

施園長懿玲：沒有調查不知道。

粘代表惠青：目前園長大概是預估一百位，我這邊資料是 111 年 7 月的人口統計表，2 至 4 歲目前是 1,234 人，5 歲是 323 人，以目前來說我們幼兒園，收的人數有多少位？

施園長懿玲：目前是 240 位，第一胎大概是 70 位，第二胎中央就是免學雜費了，所以才會設計成這樣。

粘代表惠青：那個時候 2 至 5 歲是 1557 人，鄉托 250 人，那剩餘的 1300 人呢？

施園長懿玲：他們有的是讀私立，有的是在家領費用的，很多沒讀的。

粘代表惠青：那他們有辦法享受這個福利嗎？

施園長懿玲：沒有。

粘代表惠青：那這些收不下的人，他們想盡辦法也想念鄉托怎麼辦？

施園長懿玲：用抽籤方式。

- 粘代表惠青：如果可以的話是否可以造福全鄉，不要只是針對鄉托。
- 蔣鄉長煙燈：如果是要補貼全鄉的話，說真的是有點困難，因為讀私立的收費也不同，想要讀鄉托的我們可以去幫忙他，但還是要符合一些條件，例如單親、低收等，我們優先收，有剩餘的名額，再抽籤決定，如果要整個鄉的話說真的有困難，我們的教室也不夠，我們還是先針對鄉托，未來再看情形擴大。
- 粘代表惠青：輔助課程有補助嗎？
- 施園長懿玲：讀鄉托真的很省錢，我們的輔助課程都是不收費的，我們第一胎一學期就是 5,500 元，保險跟交通費要自己繳。
- 粘代表惠青：我們目前低收入的子女大概幾位？
- 施園長懿玲：不多，每學期每班大約 2-3 位。
- 黃代表厚綿：這個案子通過後，你預計用甚麼方式讓他們知道？
- 施園長懿玲：我們會透過村幹事去各村公告，公所跟幼兒園網站都會公告。
- 黃代表厚綿：我當村長時沒看過幼兒園的公文，我想問在座課長，你們會看網站嗎？會分享嗎？這是我們要努力的，我們的官網訊息，課長會看及分享嗎？通過後這是你們要去努力的課題。
- 施園長懿玲：我們會努力做好。
- 粘代表惠青：我還是希望能夠照顧到全鄉鄉民而不是只針對鄉托。
- 蔣鄉長煙燈：就讀私人的我們要去照顧真的有困難，我們希望幼兒園能盡量收滿，多的名額再抽籤。
- 黃代表厚綿：公文不要只到村辦公處，也要給我們代表，還有你們課長也要幫忙分享讓更多人知道。
- 施代表有信：我們幼兒園一年大約虧損多少錢？4、5 百萬的樣子嗎？
- 施園長懿玲：都是人事費用的問題，應該不只 4、5 百萬。
- 施代表有信：這個虧損也是很嚴重，我們福興鄉目前剩納骨塔賺錢而已，所以我們代表也要好好關心這個問題，你要注意該省就要省，還有我要求設籍兩年不要一年。
- 吳主席鎮江：施代表所提大家有意見嗎？副主席。
- 陳副主席益昌：我要求以出生地為主啦，移過來設籍的比較次之。
- 陳代表秀玲：我們這兩年還有超收的情形嗎？
- 施園長懿玲：這兩年因為疫情的關係，比較沒有超收的情形發生。
- 吳主席鎮江：進入二讀。
- 洪秘書蘅均：現在請大會主席宣布三讀。

吳主席鎮江：園長，這個案子我們代表會通過。但是施代表所提的設籍兩年你修正一下，這個案子三讀通過。

洪秘書蘅均：第9號案，類別：民政類，提案人：鄉長獎煙燈。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核定補助辦理「112年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及新住民識字班」所需經費計新臺幣(以下同)8萬元整，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112年度追加預算或113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理由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吳主席鎮江：各位代表同仁有意見嗎？不然照案通過。

洪秘書蘅均：代表提案第2號案，類別：民政類，提案人：代表施有信。

案由：建請公所研議將本鄉各鄰長投保意外險之團體保險1案。理由及辦法如書面請大會審議。

施課長昱伶：鄰長是第一線人員，無給職的幫忙，我們也提高了鄰長的文康活動經費，也有一些比較老舊的銜牌預計要更換，但是依照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條例第7條規定，目前的保險費只包含村里長跟民意代表，這是目前的相關規定。

施代表有信：鄉長，你看今年預算有辦法編列嗎？

蔣鄉長煙燈：我剛剛有稍微查了一下，我們員林是一個鄰長保60萬，那是104年保的意外險，是420元，我剛剛有問了一個做保險的調解委員，如果每位鄰長700元額度，可以保到多少？我會請課長研究一下，如果通過的話我們用哪一筆錢來支出，想個辦法，別的鄉鎮也有這個例子，這個應該要保啦。

黃代表厚綿：我的社區有一位社福義工發生車禍，不是在保險的期間所以沒法出險，我的問題是鄰長保的是24小時都有？還是有特定時段才有？要讓代表知道，我們才有辦法跟這些鄰長說明。

蔣鄉長煙燈：這個案子通過後是要24小時都有才可以，任內24小時發生事情都有賠償，我們會用這個想法跟保險公司談，代表這樣可以嗎？

吳主席鎮江：這個案子若代表會通過後，鄉公所可以立即投保嗎？

蔣鄉長煙燈：這個案子通過後，我們有那個預算嗎？大約20萬，可以提墊付嗎？還是追加預算？因為我們沒編，還是我們先擬辦法下次審議？

吳主席鎮江：這個案子我們先通過，你們公所再提追加預算，主計可以嗎？

翁主任靜如：鄰長並不是補助事務條例當中的人員，所以必須要有法源依據，就是可能要訂一個辦法，辦法當中要納入鄰長這樣鄰長才有法源依據，先有依據再來談要編多少預算來保險，是這樣。

蔣鄉長煙燈：課長，你擬一個辦法送代表會審議，我看這樣子啦，我們今年把這件事情做好，明年度再開始投保。

吳主席鎮江：就是要有法源依據啦，擬一個辦法送代表會審議。

施代表有信：擬一個辦法送代表會審議，審議通過後下半年度還來的及啦，不要等明年啦，可以嗎？

蔣鄉長煙燈：我們下一次代表會開議時就先送案子審議，因為一年度只有一次的追加預算，如果下半年度看還有幾個月如果要保再追加預算，如果說從明年開始，那我們今年度就可以編列，明年度執行，如果說就是要保那我們也可以追加預算執行。

吳主席鎮江：施代表，這樣可以嗎？

施代表有信：可以。

吳主席鎮江：本案等公所擬案子送代表會審議。

洪秘書蘅均：臨時動議。

吳主席鎮江：黃代表。

黃代表建元：我想問一下鄉長，目前的新建大樓進度？因為外面有很多鄉親很關心，請鄉長說明一下。

蔣鄉長煙燈：很多鄉親很關心也都有在問我，最新消息應該我個下周可以拿到使用執照啦，因為我們那個電梯還沒驗，大致上應該沒有問題，都看過好多次了，內部裝修也已經標出去了，但是因為我們還沒拿到使用執照，所以裝修單位也不敢進駐，裝修的時候我公所自己辦驗收就可以了，所以大概半年，樂觀估計8月能搬回去。

陳副主席益昌：我想請問行政課長，我們新的辦公處圍籬圍到彰鹿路，能不能往內縮？為什麼把他圍起來？現在不能進去嗎？要參觀的也不能進去看？為什麼圍到彰鹿路？

許課長志郎：是否請建設課這邊回答較為妥適？

陳副主席益昌：上次不是你回答的？怎麼這次變成建設課？上次辦活動就在裡面阿，為什麼現在圍到彰鹿路？

許課長志郎：廳舍落成後管理權是在行政課，因為現在還沒有全部落成，所以還在建設課那邊。

蔣鄉長煙燈：因為現在使用執照還沒下來，管理權是公司的，拿到執照才會交給我們，我們當時辦活動是跟建設公司借的。

陳副主席益昌：現在不能再跟他借嗎？

蔣鄉長煙燈：我們下周拿到使用執照後全部就拆了。

陳副主席益昌：我是建議廣場可以開放給鄉民使用，我們辦活動就在辦了。

蔣鄉長煙燈：現在管理權是在建設公司，我們辦活動是跟他們借的，活動辦完後他們怕有人進去使用，東西壞了他們要負責任，還有一點下周我們拿到使用權，我們就可以開放使用。

陳副主席益昌：我就想直接問課長，因為你說的頭頭是道，不要你一個人扛起來，這要你很累啦，好啦這事就依你所說的，還有我們上面為什麼在敲敲打打？哪個課室辦的？不能等我們搬過去在敲敲打打嗎？

周課長盈榛：是太陽能光電，發包之後有個期限要完成，當時開會的時候也有跟廠商說噪音的問題，有請他盡量避開上班的時間，我們延後的話，收租金也會延後。

陳副主席益昌：那有那麼急迫嗎？收租金一個月才收多少錢？有必要讓同事在這裡上班，太吵了吧。一個月多少錢？

周課長盈榛：要賣電了才知道多少錢。

陳副主席益昌：那你怎麼選擇哪一家？

周課長盈榛：我們是按照法定程序處理。

陳副主席益昌：先後順序要搞好，不要搬過去又開始敲敲打打的。鄉長這樣可不可以？還有不要一直換課長？不會就糾正一下，不要老是一些新的課長一問三不知。

吳主席鎮江：還有甚麼要問的嗎？沒有的話散會。

洪秘書蘅均：散會。

肆、附錄

一、決議事項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號 別	第 1 號	類 別	建設類
提案人	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為辦理「112 年度福興鄉路平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縣府補助費用 30 萬元採納入預算辦理，擬請准予墊付，於 113 年度轉正。		
說 明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2 年 1 月 7 日府工養字第 1120005492 號函暨「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辦理。 二、因 112 年度未編列預算支應，擬先行墊付，並於 113 年度轉正。		
辦 法	請 貴會惠予審議通過後，再行辦理。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照案通過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號 別	第 2 號	類 別	社政類
提案人	鄉長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p>為辦理本鄉鎮平社區活動中心興建經費案，所需經費預估為 2 仟 500 萬元整，(其中縣府補助 1 仟萬元整；本所自籌 1 仟 500 萬元整)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提請審議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p>		
說 明	<p>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1 年 12 月 30 日府社發展字第 1110515577 號函暨「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辦理。</p> <p>二、檢附上開影本乙份。</p>		
辦 法	<p>提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俟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p>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p>照案通過</p>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提案表

號 別	第 3 號	類 別	社政類
提案人	鄉長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為興建本鄉麥厝社區活動中心，擬撥用本鄉文昌段 1854-6 地號國有土地，因撥用國有土地須檢具興建經費來源，提請代表會審議同意自籌經費，待土地撥用完成再依實際建築經費編列預算。		
說 明	<p>一、依據公用財產-國有不動產撥用要點第 7 點(如附件一)辦理。</p> <p>二、興建活動中心建物所需經費 2,500 萬元，其他整地相關費用屆時依現況酌編。</p>		
辦 法	提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俟完成土地撥用後，編列年度預算辦理。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照案通過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號 別	第 4 號	類 別	環保類
提案人	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彰化縣環境保護局辦理「111 年度彰化縣推動執行機關加強 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暨獎勵計畫」，本所績效良好榮獲特別獎，由環保局補助本所團體獎勵金計新臺幣 5 萬元整，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2 年度 追加預算或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		
說 明	<p>一 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暨彰化 縣環境保護局112年1月12日彰環工字第1120002208號函辦 理。</p> <p>二 本所資源回收績效考核良好並榮獲特別獎，計畫獎勵金專款 專用於購置資源回收相關器具及設備，持續加強推動轄內資 源回收工作。</p> <p>三 檢附彰化縣環境保護局112年1月12日彰環工字第1120002208號函。</p>		
辦 法	提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俟 112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照案通過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號 別	第 5 號	類 別	環保類
提案人	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p>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112 年度資收關懷計畫」一案，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12 萬 2,584 元（補助款 12 萬 2,584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俟編列 112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p>		
說 明	<p>一 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暨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112 年 1 月 9 日彰環工字第 1120001507 號函辦理。</p> <p>二 旨揭計畫專用於推動本鄉資源回收工作，鼓勵資源回收個體業者以回收物兌換補助金，本案優先補助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及領取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證明者。</p> <p>三 檢附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112 年 1 月 9 日彰環工字第 1120001507 號函</p>		
辦 法	<p>提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俟 112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p>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p>照案通過</p>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號 別	第 6 號	類 別	教育類
提案人	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彰化縣政府核定本園辦理「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用教師助理員」經費計 19 萬 1,852 元整(補助款 17 萬 748 元、本所自籌款 2 萬 1,104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擬請准予墊付。		
說 明	<p>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2 年 1 月 11 日府教特字第 1120012484 號函暨「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辦理。</p> <p>二、本案總經費 19 萬 1,852 元整，(補助款 17 萬 748 元、本所自籌款 2 萬 1,104 元)：</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一)主園核定補助 10 萬 6,574 元整。 (補助款 9 萬 4,851 元、本所自籌款 1 萬 1,723 元)</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二)東區分班核定補助 8 萬 5,278 元整。 (補助款 7 萬 5,897 元、本所自籌款 9,381 元)</p>		
辦 法	提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俟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照案通過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號 別	第 7 號	類 別	建設類
提案人	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p>為推動本鄉建設發展，擬辦理「新訂福興都市計畫未來發展地區申請劃設為城鄉發展地區第二類之三案」，提請貴會同意。</p>		
說 明	<p>一、依據國土計畫法第 20 條第 2 項規定：「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案件，應以位屬城鄉發展地區者為限。」，故劃設為城鄉發展地區為新訂都市計畫之必要條件之一。</p> <p>二、為辦理本鄉新訂都市計畫之前置作業，概估所需經費共計新台幣 800 萬元整。</p>		
辦 法	<p>提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擬於本年度辦理追加預算。</p>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p>照案通過</p>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號 別	第 8 號	類 別	教育類
提案人	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為減輕本鄉鄉民負擔，擬提供就讀本鄉立幼兒園幼兒免收學雜費及代辦費案，擬檢陳 幼兒園收托辦法。		
說 明	<p>一、目前幼兒就讀公立幼兒園依身分屬性免收學雜費，如說明：</p> <p>(一)自 111 學年度起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依身分屬性補助家長免收學雜費，家長只需負擔部分學雜費、保險費及交通費。</p> <p>(二)為減輕鄉民負擔，擬免收第一胎部分學雜費及代辦費每學期每人 5,500 元，每人每年補助 1 萬 1,000 元整。</p> <p>(三)實施日期擬於 112 年 8 月份起（即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補助。</p> <p>二、檢陳「彰化縣福興鄉立幼兒園收托辦法」一份。</p>		
辦 法	提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依「彰化縣福興鄉立幼兒園收托辦法」實施。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照案通過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號 別	第 9 號	類 別	民政類
提案人	鄉長蔣煙燈	連署人	
案由	為彰化縣政府核定補助辦理「112 年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及新住民識字班」所需經費計新臺幣(以下同)8 萬元整，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2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說明	<p>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2 年 2 月 14 日府教社字第 1120052598 號函暨「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規定辦理。</p> <p>二、本案核定班數計 2 班，每班開班經費計 4 萬元整，合計補助 8 萬元整。</p> <p>三、檢附彰化縣政府 112 年 2 月 14 日府教社字第 1120052598 號函及經費核定表影本各 1 份。</p>		
辦法	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俟編列 112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照案通過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于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

號 別	第一號	類 別	社政						
提 案 人 (或動議人)	粘惠青代表	連 署 人 (或附議人)	本會各代表						
案 由	<p>案由：建請公所研議修正本鄉敬老禮金發放辦法 1 案！</p> <p>說明：</p> <p>一、依據鄉民建議事項辦理。</p> <p>二、增列年滿 65 歲即應發放敬老禮金。</p> <p>三、建議 65 至 79 歲長者每人 1000 元；80 至 89 歲每人 2000 元；90 至 99 歲 3000 元，百歲人瑞 10000 元。</p> <p>四、建請公所審酌財政狀況，研擬辦理！</p>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決 議	
理 由	<p>因應目前通膨壓力，眾多物價波動，民眾謀生不易，本席及聯署之代表同仁基於關懷長者，請貴所研議辦理提升本鄉重陽敬老禮金，落實幸福福興，希望鄉鎮之政策。</p>						視明年 年度預算 辦理		
辦 法	提請大會審議通過後請公所研議辦理。								
出 席 人 數	人	表 決 方 式	表 決 結 果	是	人	否	人	棄 權	人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表

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于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

號 別	第二號	類 別	民政類							
提 案 人 (或動議人)	施有信代表	連 署 人 (或附議人)	本會各代表							
案 由	案由：建請公所研議將本鄉各鄰長投保意外險之團體保險 1 案！ 說明： 一、依據鄰長建議事項辦理。 二、建請公所審酌財政狀況，研擬辦理！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決 議		
理 由	本鄉鄰長為鄉公所施政之最末端人員，平日除一份報紙及一輛腳踏車之外，幾無任何福利可言，且鄰長外出洽公或政令宣導時，被野狗追趕導致摔倒等意外情事不時耳聞，本席及聯署之代表同仁為體恤本鄉鄰長，請貴所審慎研議本鄉鄰長投保團保之可行性，落實鄉長照顧民眾之福利政策也首創本鄉施政首例。						請公所研擬草案於下次臨時會提出審議			
辦 法	提請大會審議通過後請公所研議辦理。									
出 席 人 數	人	表 決 方 式		表 決 結 果	是	人	否	人	棄 權	人

二、決議統計表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提 案 別 數	鄉公所提案	代表提案	合 計
件 類 別			
主 計			
財 政			
民 政		1	1
建 設	2		2
行 政			
農 業			
社 政	3	1	4
環 保	2		2
教 育	2		2
文 化			
人 事			
殯 葬			
法 制			
合 計	9	2	11